

111年度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創新性補助」重點政策說明表

科室	編號	重點政策名稱	政策方向要點說明 (請條列)	主要服務 對象	建議計畫執行方式 (無則免填)	備註
家防 中心	1	紫絲帶家長學堂-兒少性侵害及性剝削防範宣導	1、 針對家長進行性侵害及性剝削防範宣導。 2、 讓家長了解兒少可能遭受之性侵害及性剝削情境，及早發覺，及早防範。 3、 提升家長對於性侵害及性剝削的知能，教育兒少辨識情境(例如：透過網路或遊戲誘騙及侵害兒少)，協助兒少拒絕及避免受騙與侵害。	家長	申請計畫方案需含以下計畫執行方式(實體+線上)： 1. 宣導志工訓練：執行本方案之志工須完成8小時職前訓練(含性侵害概述與通報處遇、性剝削概述與通報處遇、如何推動性侵害及性剝削宣導、試講口試等課程)；執行方案期間須再完成8小時在職訓練(含性侵害及性剝削宣導工作坊、其他精進課程)。 2. 宣導人力：運用已完成職前訓練且可進行宣講之宣導志工於各校親師會、家長會、各類家長聚會對家長進行性剝削相關法規簡介及如何因應兒少性侵害、性剝削事件。 3. 辦理家長成長團體：結合學校輔導處室資源及心理師、社工師等專業人員，辦理親子關係成長團	紫絲帶家長學堂-兒少性侵害及性剝削防範宣導

					體、兒少3C 過度使用處遇團體、兒少3C 成癮處遇團體等，每期團體須至少辦理6次(共12小時)協助家長及兒少面對及處理親子衝突、3C 不當使用或成癮問題。 4. 多元媒體宣導：設計 DM、海報、貼紙、小書冊等或製作動畫或短劇作為宣導媒材，並將所設計之相關媒材運用於校園宣導、團體、社區宣導中。 5. 社區宣導：結合節日或暑假期間至社區辦理課程或大型宣導活動等，宣廣性侵害及性剝削防範觀念。 6. 因應未來疫情變化，請將防疫作為或調整辦理方式納入計畫。	
社婦科	2	家庭照顧者關懷支持服務方案	方案規劃重點： 1. 須具備個人、團體、家庭工作3大社會工作模式。 2. 方案目標 (1)提供家庭照顧者喘息支持服務。	家庭照顧者(需為照顧失能家人之女性)	1. 個案管理服務(包含個人及家庭關懷服務及生涯輔導等) 2. 照顧紓壓課程 3. 支持團體(例如生命故事、照顧經驗整理等)。 4. 辦理家庭式支持性活動，並以家	1. 若編列專業人力費用，必須聘用社工相關科系畢業之工作人員。 2. 個案管理服

			(2)提升家庭照顧者之自我價值與社會支持網絡。 (3)促進家務分工，使家庭成員看見家庭照顧者之付出。 (4)梳理家庭照顧者之生命故事與照顧歷程，型塑家庭照顧工作之樣貌，發展家庭照顧生命故事暨資源手冊。		務分工為主軸，以提升家庭溝通與互動關係。 5. 編印家庭照顧者生命故事暨資源手冊。	務、及團體工作必須由專業社工、諮商或輔導人員帶領。 3. 提供喘息服務或替代照顧人力資源，以支持參與者順利參與服務。
社婦科	3	婦女就業支持培力方案	方案目標 1. 提升就業能力低、就業自信不足或支持系統不足之婦女(如家庭主婦、二度就業婦女)重返職場之準備力及自信心。 以彈性的工作時間、安全工作場所、工作氛圍，增進其適應職場能力、職場人際互動關係、強化就業信心及就業能力，進而進入一般競爭	二度就業婦女	1. 辦理職前訓練，例如人際關係、成功就業分享、理財課程、電腦培訓課程等，以提升就業準備力。 2. 提供托育資源協助以支持參與者順利參與就業培力計畫。 3. 提供準備性職場(如二手商店、社區工作機會)或就業媒合，協助參與者在進入一般職場前模擬就業之實習場域。 4. 協助進入一般職場準備以及就業	

			性職場穩定就業。		支持與追蹤。	
救助 科	4	「街安心」社 區服務網	結合本市街友外展服務中心、各區公所、各公共區域管理單位與志工團隊，掌握本市在街街友活動地點，提供物資、安置、就醫、就業、協助返家、申辦福利身分及證件等多元服務。	在街街友	1. 經查本市第3季共有16區有街友，但僅有板橋區、三重區、新莊區、新店區、中和區共5區有志工團隊服務，考量街友露宿區域及需求，建議可針對樹林區、永和區、蘆洲區、淡水區及汐止區等區域，成立志工服務團隊，並申請創新性補助計畫(可視志工服務能量，選擇前述一至二區提供服務)。 2. 服務內容： (1)訪視頻率：每週至少規劃1晚進行在地街友夜訪活動。 (2)服務方式：於轄區內街友露宿地點進行夜訪關懷並造冊，提供測量體溫、物資、關懷訪視、協助就醫及轉介至本市街友外展服務	

					中心或其他創新方案。 (3)物資項目:口罩、泡麵、乾糧、礦泉水、盥洗包、暖暖包、簡易衣褲及睡袋等。物資可由志工團隊自行開發資源，或由本局連結相關民間資源俾利提供。	
救助科	5	用愛護航 助你一臂之力	一、結合社政、勞政、民間團體與社區等，整合各項資源，提供就業機會、教育與訓練、財務知能培養、社會福利服務、獎勵措施及陪伴支持，共同協助弱勢家庭改善家庭經濟，逐步穩定生活，進而脫離福利依賴。 二、穩定生活：提供市民遭逢生活、醫療、急難或災害之經濟協助，連結社會資源協助危難之弱勢家庭，讓市民生活獲得基本保障。 三、翻轉人生：針對弱勢市民，整合各項資源，協助	低收、中低收入戶及遭逢困境之弱勢家庭	服務區域： 以土城區、中和區、樹林區、三峽區、三重區及新莊區為優先服務區域，以上區域擇1或2個區域即可。 人力需求： 執行本方案之社工需完成12小時財務及脫貧社工訓練(有社工人力尤佳)，訓練將由社會局安排。 執行方式： 1. 提供各項社會福利及脫貧業務福利服務諮詢 2. 服務內容： (1) 公私協力，擴大服務量能。 (2) 協助電訪及家訪收集資訊、連結資源排除就業障礙、約訪、陪同及追蹤關懷，並做成服務紀錄。 3. 開發與媒合在地合作資源，投入弱勢家庭協助。 4. 宣導活動： 協助於學校、社區或民間單位等進行脫貧業務宣導活動，使	

			就業媒合及培力就業資本，終止困頓人生循環。		市民獲得資訊，促進弱勢家庭獲得改變的機會。	
社工科	6	脆弱家庭在地關懷	1．為建構綿密安全防護網，自107年起中央推行脆弱家庭服務，從預防角度及早發掘弱勢家庭，適時提供家庭多元化支持服務，經統計本局社福中心脆弱家庭服務案次108年為8,144案次，109年為8,637案次，案件增長為6%。 2．109年又因新冠肺炎之故，因疫情致工作狀況不穩定，收入銳減，弱勢家庭處境更顯嚴峻，亟需經濟及物資之協助。	社福中心服務之弱勢家庭（脆弱家庭）	1. 物資輸送到宅及關懷訪視 (1)定期提供實物銀行物資至社福中心服務案家或是社區弱勢家庭。 (2)透過物資運送進行到宅關懷訪視，並了解家戶需求，填報關懷表及時回報社工員。 2. 兒少課後輔導陪伴或系列活動： 弱勢家庭社會參與機會低或是因父母工作致照顧資源薄弱，故可提供課後照顧陪伴或是辦理系列性課外活動，增加人際互動及社會參與機會。	

兒托 科	7	男性陪伴之育 兒指導課程	為協助本市幼兒之家長增加育兒相關知能，增進親子溝通技巧，並加強宣導分擔生育照顧責任，強化家庭成員照顧角色及親職能力，維護家庭性別平等，擬推動育有未滿2歲幼兒家庭親職教育課程，以提升親職知能，維護兒童成長品質。	新北市育 有未滿2 歲兒童之 家庭	1. 辦理課程建議為嬰幼兒照顧技巧示範教學、親子共讀及育兒環境規劃技巧等項目。 2. 辦理課程單場次50人，共10場次，每場次2小時。	
身障 科	8	交叉歧視對象 的關懷服務- 身心障礙婦女 支持服務	CEDAW 公約第18號一般性建議，有關身心障礙者女性的雙重歧視， 1. 關注身心障礙婦女因其特殊生活條件而遭受的雙重歧視。 2. 包括為確保其能同樣獲得教育和就業、保險服務和社會保障，及確保其能參與社會和文化生活等各方面所採取的措施。	身心障礙 女性	1. 辦理家庭生活相關議題之活動、課程、團體等多元形式，提供身心障礙婦女探討親密關係、育齡階段之需求與實踐母職角色之經驗分享、資訊交流及情緒支持，進而發展身心障礙婦女延續性服務及支持方案。 2. 辦理社會生活相關議題之活動、課程、團體等多元形式，培力身心障礙婦女融入社會，並透過參與社會倡議，展現身心障礙婦女多元主體驗。	交叉歧視對象的 關懷服務-身心 障礙婦女支持服 務

身障科	9	特定障別之障礙者與其家屬支持服務	依據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服務辦法，期提供身心障礙者在地化家庭支持服務網絡，結合社會福利機構團體提供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以降低其壓力負荷，並提升家庭照顧品質。	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家屬)	1. 視障或聽障家庭關懷協助等。 2. 可由特定障別之障礙者或其家屬擔任關懷訪視員，另視覺障礙者服務亦可規劃導盲志工提供服務。 3. 辦理內容有： (1) 家庭關懷訪視：透過工作人員或關懷訪視員、志工進行電訪或面訪，提供家庭照顧者情緒支持、照顧知能及福利服務諮詢、協助轉介等內容。另依訪視內容評估或轉介新北市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進行個案服務。 (2) 辦理定期及常態性支持團體、固定據點式支持服務含照顧技巧訓練、支持團體、紓壓活動等。 (3) 辦理照顧者與被照顧者共同參與之活動、課程：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參與活動或課程，透過參與增進身障者與其家庭成員間互動，讓彼此有外出喘息的機會及促進家庭之間之聯結，並視家庭實際需要，採活動或課程等彈性方式辦理。	特定障別之障礙者與其家屬支持服務
-----	---	------------------	---	---------------	---	------------------

					(4) 提供照顧者互助支持服務 如經由互助團體之交流，使照顧者得到情緒支持。	
兒少科	10	兒少社區服務方案	針對有教養困難或照顧壓力之家庭，提供社區化及近便性之服務、辦理社會參與、預防宣導及輔導服務	兒童、少年	1. 家庭訪視、電話諮詢、心理輔導情緒支持、團體輔導、課後臨托與照顧、認輔志工服務、兒少簡易家務指導、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寒暑期兒少生活輔導服務、兒少休閒服務、職涯探索體驗等項目。 2. 社區宣導：結合節日或暑假期間至社區辦理課程或大型宣導活動等。 3. 服務學習(含志願服務)：由學校與社區結合，共同協助學生應用所學知能去服務他人，並且在服務過程中不斷的學習成長。 4. 運用新興媒體以多元方式進行宣導，如納入兒童權利公約(CRC)精神內容、製編防制兒少接觸不良	

					物質或防制兒少遭受網路性剝削 宣導教材、情境小故事或自製海 報、小道具、影片等。	
老人 科	11	晚美人生八大 主題講座	1. 倡導銀髮長者及早規劃自己的生命藍圖，破除對死亡的迷思與害怕，回顧自己的一生，並探討生命終章的議題，為自己的人生做主。 2. 開啟與子女對生前與身後事議題，談生前與身後事議題，並結合跨局處與民間單位資提供晚年人生我做主相關資源介紹，以擴大宣導之效。	本市屆臨 退休長輩 及65歲以 上長輩	1. 辦理巡迴講座：針對四個主題模組開設系列講座，至本市29個行政區進行系列分享，透過前述方式，將政策內容簡易呈現，並廣為宣導。 2. 辦理工作坊：針對較專業的模組內容，將與相關專業合作，透過私公協力的方式開設工作坊，透過工作坊的模式，帶領學員從認識、討論、實際操作並產出成果。 3. 晚美人生倡導員培訓：將四大模組規劃成學分制(包含通識課、專業科目、實習實作及考試)，招募培訓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幹部或志工，使曾經參與本方案的長輩協助其他長輩進行晚年人生規劃，擴大影響力。	

					4. 開設特殊專班，提升不同特性長輩的參與率。	
老人科	12	獨居老人服務計畫	1. 為讓獨居長輩感受社會溫暖且照顧其身、心、靈，增進人際關係、健康促進、居家安全。 2. 結合青年參與服務銀髮獨老，倡導青銀共榮，為面臨高齡社會預為準備應有的知能。 3. 藉由陪伴服務計畫落實，減緩獨老失智、失能、失群風險。 4. 提升獨居長者資訊能力。 5. 辦理融合性別意識的創新服務。	經本市服務單位列冊需照顧關懷經評估有需求且有意願參與之獨居老人為優先服務對象	辦理獨居長者的關懷、活動、居家訪視、居家無障礙評估、資源連結服務、陪伴服務、科技運用、資訊課程、融合性別意識的創新服務，以提升獨居長者能力、社會參與及建立互助網絡。	
老人科	13	高齡者道路安全教育宣導	1. 新北市已邁入「高齡社會」，高齡者交通事故比率也逐年上升，108年高齡者受傷人數為4,420人，109年高齡者受傷人數為5,323人，兩年度傷者增加903人。 2. 新北市高齡者機車與步行傷亡最多，且事故肇因皆	高齡者(65歲以上長者)	1. 都會區宣導場次為100場，偏鄉區宣導場次為60場，宣導時間可分為20分鐘或60分鐘。 2. 利用高齡者既有通路全面宣導，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銀髮俱樂部、松年大學、里辦公處、老人會、社區大廈等。 3. 可製編交通安全宣導教材、歌曲、情境小故事或自製海報、小	高齡者道路安全教育宣導

			為未遵守交通規則。		道具、影片...等，以多元方式進行宣導。 4. 需製作學習成效評估及滿意度調查。	
--	--	--	-----------	--	---	--